

证券代码：839740

证券简称：宏日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吉林宏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：2年

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：

因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负责公司项目的负责人离职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将于2019年12月26日，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三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90676050Q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杨雄、梁春

成立日期：2012年2月9日

营业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

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；无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是否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：是

事务所简介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负责人为洪春，主要经营场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 12 层。现有从业人员 5000 余名，注册会计师 1200 多人。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能够胜任对公司的相关审计工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吉林宏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0 日